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賴佩玲

電話：03-5216121#273

電子信箱：05317@ems.hccg.gov.tw

受文者：新竹市東區關埔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3月26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00055732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0055732A00_ATTCH1.pdf、0055732A00_ATTCH2.pdf）

主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國教署）辦理公立國
中小外籍教學人員招募相關事宜，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教署110年3月25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037371號函
辦理。

二、國教署自93年起，每年協助部分縣市（非直轄市）政府引
進81名外籍英語教師（下稱外師）至公立國民中小學服
務，現為配合2030雙語國家政策，該署辦理擴大外師計
畫，自110年度起於國中小教育階段增加引進270名外師及
90名外籍英語教學助理，協助各地方政府提升學校英語教
學品質，透由中師與外師進行協同教學，提升中師英語教
學知能，並建置英語口說環境，提供學生多元英語學習情
境。

三、為辦理旨揭人員招募作業，國教署業完成招募網站（網址
<https://tfetp.epa.ntnu.edu.tw/>），並自即日起對外開



放招募至110年5月15日，請協助轉知有意願擔任旨揭教學人員之外籍人士上網報名參加招募甄選作業，請各校協助宣傳本案招募作業。

四、本案人員申請資格、工作說明、薪資及相關福利詳如附件招募文宣，凡所屬護照國籍符合「英語為官方語言或通用語言之國家名單一覽表」所列國籍之英語教學人員者，即為招募之對象。

五、另自110學年度起，請現行辦理「協助公立國民中小學引進外籍英語教師計畫（FET）」之內湖國中外師，欲於原校續聘，皆須至旨揭計畫網站完成註冊及報名申請程序，並請內湖國中將續聘合約（已用印完成）寄至計畫網站信箱（tfetp@ntnu.edu.tw）後，該名外師始得免參加面試。

六、本案如有相關疑問，請逕洽國教署許小姐（電話：02-7736-7436，電郵：e-j404@mail.k12ea.gov.tw）。

正本：新竹市立小學、新竹市立中學

副本：新竹市政府教育處

